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浙版传媒
ZHEJIANG PUBLISHING MEDIA

2025 年 7 月 28 日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 14:30

会议地点：杭州市环城北路 177 号浙版传媒公司大楼十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程为民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七、现场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宣布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为 2025 年 7 月 21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参会股东代理人表决时，须持有效授权委托书。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本次会议共审议 1 项议案，为普通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有效。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请股东认真审议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在会议安排下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5.投票结束后，由计票人、监票人统计有效表决票。

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若已进行会议报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三、会议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按时进入指定会场。

2.大会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股东统计情况之后到场的股东，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加现场投票表决，建议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

3.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议纪律，不随意走动和喧哗，不无故退场，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会议秩序和安全。

4.出席会议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议案一：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计划图书品种已全部完成出版，已达到投入预期，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95.82 万元永久补充浙江教育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拟将“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重点图书出版工程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231.13 万元永久补充浙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以上永久补流资金金额均为暂估数，含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合同尾款、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审议通过后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流资金均用于两家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两个募投项目尚未支付尾款及费用补流后将由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待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两家子公司一般银行账户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